

■ 2020年7月25日 星期六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0-062

##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南京佳力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持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82%;本次质押后，增持投资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3,775,753股，占其所持公司总股本的95.21%，占公司总股本的20.18%。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接到控股股东增持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17,775,753股公司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 1.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的融资余额(万元)
南京佳力图投资有限公司	17,775,753	首发限售股		2020年7月24日	日起三至六个月后或自该日起之日消除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16%	8.19%	借款类质押
合计	-	17,775,753	-	-	-	-	-	-	-

#### 2.控股股东还款来源

控股股东具备资产偿还能力，还款来源主要为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行平仓的情形，风险可控。

3.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4.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两次质押分别是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以及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风险可控，股份质押业务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产生重大影响。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亦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重大影响，控股股东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5.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本次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股份数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52.11%。

增持投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上述质押若出现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2

##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的郭秀梅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运作指引的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预计未来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其持有的或控制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可能达到或者超过公司股份总数5%的，应当在首次出售两个交易日前刊登提示性公告。现就该公告具体事项做以下说明：

特别说明：1、减持区间为本公司公告披露之日起2个交易日日至2020年11月27日，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得减持。

2、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上述人员计划减持股份数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3、根据相关股份减持规定，上述人员减持公司股份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五个交易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五个交易日之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五日

公告编号: 2020-053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26）、《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由于员工失误，导致部分披露内容有误，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第三节 重要事项

更正前：

六、委托理财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其他类	自有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0
合计		30,000,000	20,000,000	0

更正后：

六、委托理财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	2,000	0
合计		2,000	2,000	0

二、《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第三节 重要事项

更正前：

六、委托理财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其他类	自有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0

更正后：

六、委托理财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	2,000	0
合计		2,000	2,000	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